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闽市监函〔2026〕239号

答复类别：B类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1431号 提案的答复

刘嘉伟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大力推进我省城市公交车适老化改造及服务优化的提案》（20261431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您的建议紧扣民生关切，很有意义。我局高度重视养老服务提升工作，立足市场监管职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加强养老服务领域标准化建设。一是积极推进相关标准化工作。发布省地方标准《长者食堂运营管理和服务规范》，为长者食堂提供了清晰统一的运营准则，有效提升长者食堂的运营水平，充分保障食品安全与服务质量。二是开展养老服务地方标准实施效果评估。对《医养结合养老机构基本服务规范》（DB35/T 1809—2018）等8项养老服务领域地方标准开展实施效果评估工作，建议继续使用标准2项，废止标准6项，持续促进养老服务领域标准更新换代。三是持续推动国家级标准化试点建设。完成福州国德老年康养中心医养结合养老服务标准化试点等4个养老服务领域国家级标准化试点项目，有效推动标准实施应用。

下一步，我局将认真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积极吸收借鉴您的意见建议，着重做好以下工作：**一方面**，持续推进公交车适老化改造等领域标准化建设，鼓励和支持省内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公交车适老化改造领域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修订工作，并按照《福建省实施标准化战略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给予对应补助。**另一方面**，积极争取公交车适老化改造标准化相关重大会议活动落地我省，鼓励省服务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开展省内标准化相关活动，不断提升我省养老服务标准化工作影响力与知名度。

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领导署名：黄水木

联系人：董秀云

联系电话：0591-87840129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6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